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创世纪

公告编号:2026-066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限制性股票种类：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数量：1,359.08 万股；
3.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9.95 元/股；
4.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2026 年 8 月 31 日。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条件，以 2026 年 8 月 3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9.95 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3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59.08 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草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激励计划的主要情况如下：

（一）激励工具及标的股票来源

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工具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

源为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二）股票数量及分配

1.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1,651.88 万股，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发行在外股本总额 165,319.16 万股的 1.00%。其中，首次授予 1,359.08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发行在外股本总额的 0.82%，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额的 82.27%；预留授予 292.80 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发行在外股本总额的 0.18%，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额的 17.73%。

2.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238 人，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核心骨干员工（含 1 名中国台湾籍员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预留部分将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时间内另行确定激励对象并安排授予。

3.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权益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 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 司发行在外股本总额的 比例
一、首次授予部分				
石洪池	公司核心骨干（中国台湾籍）	5.40	0.33%	0.003%
其他公司核心骨干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37人）		1,353.68	81.95%	0.82%
小计		1,359.08	82.27%	0.82%
二、预留部分		292.80	17.73%	0.18%
合计		1,651.88	100.00%	1.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或调整至预留部分，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授予价格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9.95 元/股。

（四）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和归属安排、归属条件

1. 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2.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

3. 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必须为交易日，并不得在下列期间归属：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5 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5 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上述期间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归属日应当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批次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归属期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若预留部分在公司 2026 年 9 月 30 日（含）之前授予，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和归属比例安排同首次授予部分一致；若预留部分在公司 2026 年 9 月 30 日之后授予，则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和归属比例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期	归属安排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归属条件而不能申请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期归属，公司将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作废失效激励对象相应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等情形增加的份额同时受归属条件约束，且归属之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届时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则因前述原因获得的股份同样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4. 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公司未出现不得实施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情形，激励对象未出现不得获得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情形。在公司相应考核期内业绩考核要求达成的前提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归属比例。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五）公司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公司和激励对象考核的具体要求，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二、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6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

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2026年8月7日至8月17日，公司在内部宣传栏公示了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接到任何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名单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认真核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6年8月24日，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6年8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6年8月31日为授予日，以9.95元/股的价格向238名激励对象授予1,359.08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首次授予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三、董事会关于授予条件及成就情况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及其成就情况如下：

授予条件	成就情况	董事会说明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公司未出现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限制性股票授予所需公司层面条件已成就。	综上所述，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况。	激励对象未出现不得获授限制性股票或不得作为激励对象的情形，限制性股票授予所需激励对象层面条件已成就。	

四、本次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与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批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情况。

五、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一）股票来源：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二）首次授予日：2026 年 8 月 31 日。

（三）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9.95 元/股。

（四）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对象及数量：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共 238 名，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共 1,359.08 万股。

股票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权益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权益总数的 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 公司发行在外股本总 额的比例
石洪池	公司核心骨干（中国台湾籍）	5.40	0.40%	0.003%
其他公司核心骨干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37人）		1,353.68	99.60%	0.82%
首次授予合计		1,359.08	100%	0.8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或调整至预留部分，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五）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六、限制性股票授予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13.76 元/股（取 2026 年 8 月 31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每期首个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23.72%、26.60%、24.90%（分别采用深证综指近一年、两年、三年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21%、1.25%、1.26%（分别采用 1 年期、2 年期、3 年期中债国债收益率）；

5、股息率：0%（公司近 12 个月股息率）。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包含预留部分）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26 年 （万元）	2027 年 （万元）	2028 年 （万元）	2029 年 （万元）
1,359.08	5,941.90	1,257.68	3,009.19	1,248.08	426.96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授予数量和归属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或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考核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

2.同时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3.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本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提

升发挥积极作用。

七、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

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全部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等。公司将根据国家税收的相关法规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交纳的个人所得税等税费。

八、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的用途

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九、审议意见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2026年8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核查认为：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条件。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激励对象范围符合股东会审批的激励计划草案规定，不存在差异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以2026年8月31日为首次授予日，以9.95元/股授予价格向238名激励对象授予1,359.08万股限制性股票。

（二）董事会意见

2026年8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以2026年8月31日为首次授予日，以9.95元/股授予价格向238名激励对象授予1,359.08万股限制性股票。

十、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在《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中发表法律意见，律师认为：

本次授予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确定、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满足，本次授予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十一、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公司法律顾问出具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创世纪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 日